

金寨县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六安市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六政务公开办〔2024〕2 号）和《关于做好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的通知》（金政公开〔2024〕1 号）等要求编制而成。本报告中使用的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报告的电子版可在金寨县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县公管局）政府信息公开网（<http://www.ahjinzhai.gov.cn/public/column/6603061?type=4&action=list>）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金寨县公管局办公室联系（地址：安徽省金寨县新城区金寨经济开发区金梧桐创业园金寨县政务服务中心大楼 16 楼 1618 室，电话：0564--7350826，邮编：237300）。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扎实开展政务公开重点工作提升行动，加大主动公开力度，持续推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一、**加强主动信息公开。**着力做好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全面做好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集中公开；梳理年度全面和专项工作计划，做好年度全面和专项工作总结；集中展示经清理确定的本部门权责清单和公共服务事项清单；不断完善各类交易流程服务指南，实现

公共资源交易一站式综合服务；增强执法能力和水平，按照季度公开行政处罚结果信息，同时在六安市信用平台进行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双公示。全年在县公管局政府信息公开网上公开主动公开信息 354 条。二、**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聚焦工程建设、政府采购、国土资源及矿业权、国有产权、农村综合产权等交易，狠抓招标公告、中标候选人公示、中标结果公示、合同及履约信息公示等重点环节，全力保障 848 场次 1005 个各类公共资源进场交易项目全过程信息公开。

（二）依申请公开。加强工作人员对依申请公开全过程管理的学习，确保工作人员明晰申请受理、登记、办理、审核、答复、送达、归档等规范程序，为今后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打好坚实的基础。2023 年，无依申请公开事项。

（三）政府信息管理。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源头认定制度，严格执行信息发布审批流程，建立信息初审、复审、终审登记台账，明确各类信息发布管理责任人及信息上传渠道，做到政府信息管理有制度、有台账、有源头、有渠道、有责任。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加强门户网站建设，优化栏目布局，避免栏目重复设置；优化要素公开，精简栏目设置。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与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信用六安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双公示平台、政务服务平台等多平台深度融合，实现互联互通、信息同源。

（五）监督保障。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大讲堂”“业务大比武”“业务培训会”等多种方式，大力宣传招标采购和

农村综合产权交易政策法规，全面加强对新政策的宣传学习和解读，将业务培训范围向招标采购各方主体不断延伸，切实提高全县招标采购业务经办人员的业务能力和工作水平，不断提升各类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的规范性和有效性，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质量。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8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科研	社会	法律	其他	

			企业	机构	公益 组织	服务 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 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 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上年改进情况：针对政策解读方式不够丰富的问题，采用文字、音频、图片、对话问答等多种解读方式，用生动灵活、通俗易懂的语言促进政策宣传；针对公开信息不够全面的问题，细化公开要素、内容、环节，保障信息公开全面性。

本年存在问题：一是政务公开工作责任不够严实，政务公开经办人员与业务经办人员之间协调的不够好，偶有信息延迟发布情况；二是向社会公众征求意见反馈信息不够规范，未通过意见征集库进行意见征集，未完整体现意见采纳情况。

下一步改进举措：一是进一步压实工作责任。将信息公开与日常工作有机结合，加强协调配合，及时准确高效发布政务公开信息。二是进一步加强业务培训。按照县政务公开办的工作部署，组织开展理论、政策、实践专题培训，着力增强全局工作人员政务公开意识，加强政策文件意见征集反馈工作，不断提升面向公众面向企业意见征集反馈工作质效。三是进一步完善考核督查机制。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个人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加强调度、督查、考核，建立“清单+闭环”模式推进问题整改，推进政务公开工作迈上新台阶。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